**附件：**

**2023年枣庄市市中区部分镇街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农村党建助理员应聘须知**

**1、哪些人员可以应聘？**

**凡符合《2023年枣庄市市中区部分镇街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农村党建助理员简章》（以下简称《简章》）的条件及招聘岗位资格条件者，均可应聘。**

**2、哪些人员不能应聘？**

**（1）曾受过刑事处罚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2）参加组织非法宗族宗教活动人员；**

**（3）涉黑涉恶涉“村霸”人员；**

**（4）受过党纪、政纪处分且在影响期内的人员；**

**（5）有失信行为被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人员；**

**（6）违法生育未经处理或处理未完结人员；**

**（7）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

**（8）现役军人；**

**（9）法律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3、对学历证书有什么要求？**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专及以上学历（2023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以及与国<境>内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同期毕业的留学回国人员的学历，须在2023年7月31日<含>前取得；其他人员应聘的，须在2023年7月4日<含>前取得国家承认的大专及以上学历证书）。**

**4、报考学历是否必须为全日制？**

**不需要，国家承认学历即可。**

**5、学历高于岗位要求的人员能否应聘？**

**符合《简章》要求的，可以应聘。**

**6、应聘人员在网上提供的照片有什么要求？**

**应聘人员在网上报名时提供的照片必须是1寸近期正面免冠证件照，JPG格式，30K以下，并且与进入面试后资格审查所提供的照片同一底板。应聘人员可使用报名系统提供的“照片审核处理工具”进行照片处理。**

**7、资格审查需提交哪些材料？**

**进入面试资格审查范围的应聘人员，需按照招聘岗位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现场向招聘单位提交本人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原件审查后退回，复印件留存）：**

**（1）《2023年枣庄市市中区部分镇街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农村党建助理员报名登记表》、《应聘人员诚信承诺书》。**

**（2）笔试《准考证》。**

**（3）近期1寸同底版免冠照片2张（须与网上报名的照片同一底板）。**

**（4）中共党员身份证明材料（需注明入党时间）。**

**（5）二代身份证。**

**（6）户口本（户主页、索引页、本人页）。**

**（7）国家承认的学历证书。**

**（8）查询打印有效期内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通过“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申请打印，带二维码）。**

**（9）全日制普通高校2023年应届毕业生应聘的，提交学校核发的就业推荐表（资格审查时学历学位证书已经发放的，要提供学历学位证书）；已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的2023年应届毕业生，还须提交解除协议证明或加盖有用人权限部门（单位）公章的同意报考证明。**

**（10）在职人员或已经就业、签订就业协议人员应聘的，还需提交具有用人管理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应聘介绍信；委托培养、定向培养的高校毕业生，需提供委托或定向培养单位同意报考证明。香港和澳门居民中的中国公民应聘的，还需提供《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11）留学回国人员应聘的，须提交国家教育部门的学历学位认证；与国（境）内高校应届毕业生同期毕业的留学回国人员应聘的，还需提供规定时间内可取得学位证书和学历学位认证材料的承诺书；已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但未获得教育部门认证的留学回国人员应聘的，还需提供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及有资质的机构出具的翻译资料，并作出规定时间内可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材料的承诺。**

**8、网上填报相关表格、信息时需注意什么？**

**应聘人员要仔细阅读《简章》及本须知内容，填报的相关表格、信息等必须真实、全面、准确，能够体现应聘岗位的要求。因信息填报不准确、不完整、不符合要求等，影响网上报名的，由报名人员本人承担相应后果。应聘人员的申请材料、信息不实或者不符合应聘条件的，一经查实，即取消应聘资格。对伪造、变造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考试资格的，将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9、是否有指定的考试辅导书和培训班？**

**本次招聘不指定考试图书和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授权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